

越南自 2026 年 4 月 15 日起取消國中畢業證書，全面推動數位文憑制度

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

越南教育與培訓部近日發布第 10/2026/TT-BGDĐT 號通函，對國民教育體系文憑與證書管理制度進行全面調整，其中一項重大變革為：自 2026 年 4 月 15 日起，正式取消國中畢業證書之頒發制度。

根據新規定，原有之國中畢業證書將改以學籍成績冊中之「完成國中課程」確認紀錄作為證明。換言之，學生完成九年級課程後，將不再需等待核發實體畢業證書。

本次規範亦正式納入數位文憑與數位證書制度，並明定其法律效力與紙本證書等同。此舉有助於提升文憑之保存、查詢與使用便利性，並支援各項線上行政作業之推動。

在文憑核發時程方面，新制亦作出顯著調整。高中、大學及研究所畢業生，將可於畢業認定後 5 日內取得數位文憑，並於 30 日內取得紙本文憑，較以往大幅縮短作業時間。

此外，新規定透過權責下放機制，授權各校校長直接簽發高中畢業證書，有效提升行政效率，亦為縮短證書核發時程之重要因素之一。

在文憑格式管理方面，教育與培訓部不再統一規範高等教育及職業教育之文憑樣式，僅訂定應載明之基本內容。各教育機構得依自身特色，自主設計文憑格式、原始登記簿及相關附件文件。惟為確保制度一致性，高中畢業證書仍維持全國統一樣式。

本通告所規範之文憑與證書管理制度將自 2026 年 4 月 15 日起正式施行。至於在通告生效前已核發或核准使用之文憑、證書及其副本，則可繼續使用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撰稿人/譯稿人：林韋至

資料來源：2026 年 3 月 3 日，民智電子報

<https://dantri.com.vn/giao-duc/chinh-thuc-bo-bang-tot-nghiep-cap-2-tu-ngay-154-20260303194722666.htm>